

2026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
一般债券（四期）—2026 年
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
信用评级报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anhe Credit Rating Co.,Ltd.

专业 | 尽责 | 真诚 | 服务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6〕1645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 2026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四期）—2026 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2026 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四期）—2026 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声 明

一、本报告是联合资信基于评级方法和评级程序得出的截至发表之日的独立意见陈述，未受任何机构或个人影响。评级结论及相关分析为联合资信基于相关信息和资料对评级对象所发表的前瞻性观点，而非对评级对象的事实陈述或鉴证意见。联合资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鉴于信用评级工作特性及受客观条件影响，本报告在资料信息获取、评级方法与模型、未来事项预测评估等方面存在局限性。

二、本报告系联合资信接受河南省财政厅委托所出具，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与河南省财政厅构成评级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河南省财政厅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三、本报告引用的资料主要由河南省财政厅或第三方相关主体提供，联合资信履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义务，但对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联合资信合理采信其他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但联合资信不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承担任何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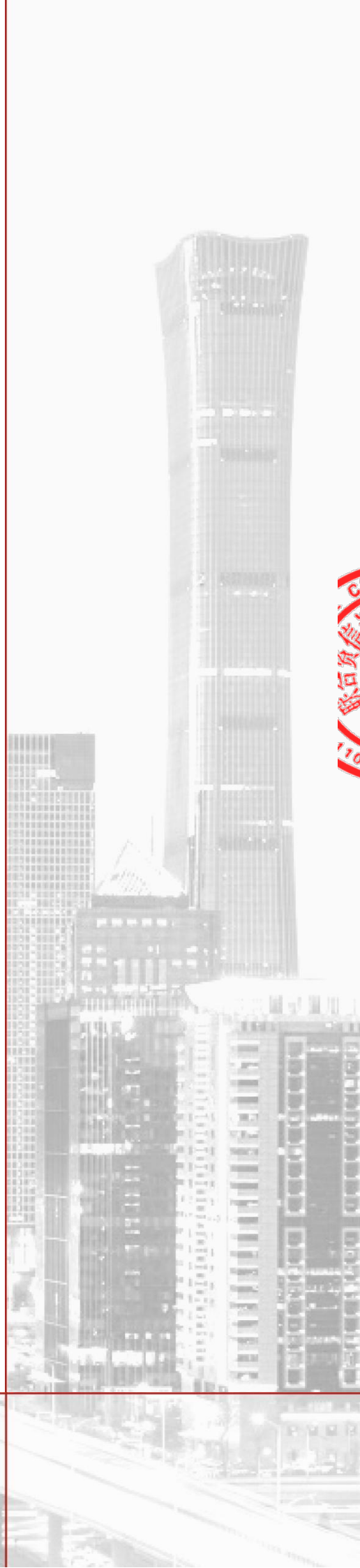
四、本次信用评级结果仅适用于本次(期)债券，有效期为本次(期)债券的存续期；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评级结果有可能发生变化。联合资信保留对评级结果予以调整、更新、终止与撤销的权利。

五、本报告所含评级结论和相关分析不构成任何投资或财务建议，并且不应当被视为购买、出售或持有任何金融产品的推荐意见或保证。

六、本报告不能取代任何机构或个人的专业判断，联合资信不对任何机构或个人因使用本报告及评级结果而导致的任何损失负责。

七、本报告版权为联合资信所有，未经书面授权，严禁以任何形式/方式复制、转载、出售、发布或将本报告任何内容存储在数据库或检索系统中。

八、任何机构或个人使用本报告均视为已经充分阅读、理解并同意本声明条款。



2026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四期）

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信用评级报告



| 债券名称 | 发行规模 | 发行期限 | 评级结果 | 评级时间 |
|-----------------------|-------------|------|------|------------|
| 2026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四期） | 126.0776 亿元 | 10 年 | AAA | 2026/03/23 |
| —2026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 | | | | |

评级观点

- 河南省位于我国中东部、黄河中下游，是全国重要的交通枢纽和物资集散地，具备资源禀赋、交通区位、人力及市场规模等多方面的发展优势，国家对其资金支持及政策倾斜力度大；未来，随着国家构建新发展格局、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战略的持续推进，河南省未来发展面临良好机遇。
- 河南省经济体量很大，2022—2025 年，河南省地区生产总值规模持续增长，经济增速持续提升。
- 河南省财政实力很强，2022—2024 年，河南省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波动增长，对河南省财政收入稳定性起到了重要的保障作用；上级补助收入规模很大且波动增长，反映了中央对河南省支持力度很大；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主要来源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未来受土地储备及出让情况、房地产市场走势及政策调控等因素影响可能出现波动。
- 河南省政府债务规模持续增长，河南省人民政府制定了一系列债务管理制度，并采取行之有效的债务风险监测措施，为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提供了保障，未来仍有一定的融资空间。
- 本期债项纳入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对本期债项的保障程度很高，本期债项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本次评级使用的评级方法、模型

评级方法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评级模型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V3.0.202006](#)

注：上述评级方法和评级模型均已在联合资信官网公开披露

本次评级打分表及结果

| 评价内容 | 评价结果 | 风险因素 | 评价要素 | 评价结果 |
|-------------|------|--------|----------|------------------|
| 经济实力与政府治理水平 | A | 经济实力 | 地区经济规模 | 1 |
| | | | 地区经济发展质量 | 2 |
| | | 政府治理水平 | 1 | |
| 财政实力与债务风险 | F3 | 财政实力 | 2 | |
| | | 债务状况 | 4 | |
| 指示评级 | | | | aaa ⁻ |
| 外部支持 | | | | +1 |
| 评级结果 | | | | AAA |

外部支持变动说明：外部支持调整因素和调整幅度较上次评级无变动。

基础数据

| 项目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
|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 58220.13 | 59132.39 | 63589.99 |
|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2.4 | 4.1 | 5.1 |
|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 58942 | 60073 | 64888 |
| 三次产业结构 | 9.8:38.0:52.1 | 9.1:37.5:53.4 | 8.6:38.3:53.1 |
|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 5.1 | 5.0 | 8.1 |
| 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速（%） | 6.7 | 2.1 | 7.0 |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 24407.41 | 26004.45 | 27596.69 |
| 进出口总额（亿元） | 8524.14 | 8107.88 | 8201.71 |
| 城镇化率（%） | 57.07 | 58.08 | 59.22 |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 28222 | 29933 | 31552 |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亿元） | 4250.35 | 4518.10 | 4392.67 |
| 其中：税收收入（亿元） | 2590.47 | 2855.48 | 2736.28 |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 | -2.4 | 6.3 | -2.8 |
| 上级补助收入（亿元） | 5724.97 | 6007.34 | 6320.91 |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亿元） | 10646.75 | 11052.54 | 11464.16 |
| 财政自给率（%） | 39.92 | 40.88 | 38.32 |
|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亿元） | 2217.45 | 1932.16 | 1858.23 |
| 地方综合财力（亿元） | 12192.77 | 12457.60 | 12571.81 |
|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亿元） | 15130.39 | 17892.79 | 21306.74 |
|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亿元） | 16433.99 | 18046.69 | 23997.69 |

注：上级补助收入包含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两部分的补助收入；地方综合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资料来源：河南统计年鉴 2024、2022—2024 年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2—2024 年度河南省全省及省级决算草案表格等公开资料

评级历史

| 评级结果 | 评级时间 | 项目小组 | 评级方法/模型 | 评级报告 |
|------|------------|------------------------|--|----------------------|
| AAA | 2026/02/25 | 张雪婷 杨晓薇 冯熙智 |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V3.0.202006 | 阅读全文 |
| AAA | 2023/01/03 | 张雪婷 喻宙宏 杜 晗 韩子祺 刘 瑞 |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V3.0.202006 | 阅读全文 |

注：上述评级方法/模型及历史评级项目的评级报告通过链接可查询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整理

评级项目组

项目负责人：张雪婷 zhangxt@lhratings.com

项目组成员：郑 重 zhengzhong@lhratings.com | 冯熙智 fengxz@lhratings.com

公司邮箱：lianhe@lhratings.com 网址：www.lhratings.com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100022）



一、主体概况

河南省，简称“豫”，位于我国中东部、黄河中下游，东接安徽、山东，北界河北、山西，西连陕西，南临湖北。河南省地处我国沿海开放区与中西部地区的结合部，是我国承东启西、连南贯北的枢纽地带，也是“一带一路”的重要交汇点，区位优势突出，是全国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和人流、物流、信息流中心，素有“九州腹地、十省通衢”之称。河南省总面积 16.7 万平方公里，占全国总面积的 1.7%，地势西高东低，北、西、南三面太行山、伏牛山、桐柏山、大别山沿省界呈半环形分布，中东部为黄淮海冲积平原，西南部为南阳盆地，全省平原盆地、山地丘陵分别约占总面积的 55.7%和 44.3%。河南省下辖郑州、洛阳、南阳、许昌、周口、新乡、商丘、驻马店、信阳、平顶山、开封、安阳、焦作、濮阳、漯河、三门峡和鹤壁等 17 个地级市、1 个省直管市济源市、20 个县级市、82 个市辖县以及 54 个市辖区，省会为郑州市。截至 2024 年底，河南省全省常住人口 9785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9.22%。

2022—2025 年，河南省经济规模持续增长，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 58220.13 亿元、59132.39 亿元、63589.99 亿元和 66632.79 亿元。

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地：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22 号。现任领导：省委书记刘宁，省长王凯。

二、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分析

2025 年，宏观政策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政治局会议精神，财政政策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货币政策适度宽松、灵活高效，政策着力扩大内需，加快筑牢“人工智能+”竞争基石。同时，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有序置换，“保交房”任务全面完成，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纵深推进，各类“内卷式”竞争得到综合整治。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面对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复杂变化，国民经济在政策主动发力的推动下总体平稳，经济社会发展主要增长目标顺利实现，为“十五五”良好开局奠定坚实基础。随着经济转型进程深入推进，不同领域发展分化持续加剧，全年经济运行在总体平稳的基调下呈现出结构性特征：一方面，出口展现韧性、新经济动能活跃、服务消费增势良好、股票市场走强，共同构成全年发展的主要亮点；另一方面，内需整体偏弱、价格低位运行以及房地产市场持续调整，则构成了经济面临的主要挑战。信用方面，2025 年直接融资规模占比上升，再贷款工具拉动贷款结构优化。居民贷款少增、政府债券融资多增成为直接融资规模占比上升最主要的驱动力，科技金融不断深化也成为日益重要的支撑力量。工业企业利润实现增长，扭转此前连续三年的下滑态势，但持续复苏的基础尚待夯实。商业银行资产质量在结构性压力演进中保持稳定，信用利差整体震荡。

展望 2026 年，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继续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财政政策将保持必要支出强度并提高精准性，货币政策将把促进经济稳定增长和物价合理回升作为重要考量。扩大内需被置于重要位置，预计将有一批更具针对性的增量政策出台，以强化内需的主导作用。尽管提振消费政策力度持续加大，但居民收入和信心修复仍需时间，短期内“供强需弱”格局或将延续。但经济结构转型的积极变化同样不容忽视，新旧动能正在加速转换，高技术制造、现代服务业等贡献率提升，叠加“十五五”规划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目标，为经济注入了更强的内生韧性，为中长期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

完整版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分析详见[《宏观经济信用观察年报（2025 年 12 月）》](#)。

三、区域经济实力

1 区域发展基础

河南省具备资源禀赋、交通区位、人力及市场规模等多方面的发展优势。近年来，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等国家战略规划陆续落地河南，河南省已从传统农业大省转变为新兴工业大省、文化大省、经济大省和内陆开放大省，战略地位和综合竞争优势进一步凸显，区域经济增长具有较大潜力。

河南省位于我国中东部、黄河中下游，因大部分地区位于黄河以南，故称“河南”。

河南省交通区位优势明显，是全国承东启西、连南贯北的重要交通枢纽。根据《河南省“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和枢纽经济发展规划》，“十三五”时期，河南省基本建成连通境内外、辐射东中西的现代立体交通体系和物流通道枢纽，交通区位优势更加凸显。综合交通枢纽体系方面，郑州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全面提速，郑州新郑国际机场客货运规模连续 4 年保持中部地区“双第一”，成为全国航空电子货运项目唯一试点机场，“六口岸、十站点”中欧班列国际通道稳定运行。洛阳、商丘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和其他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功能明显增强，全省综合客、货运枢纽分别达到 11 个和 12 个。综合交通网络方面，“米+

井”综合运输通道基本形成，“米”字形高速铁路网基本建成，“四纵五横”普速铁路网全部实现复线电气化。形成“一枢三支”机场布局，航线网络基本覆盖全球主要经济体。截至2024年底，河南省全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8962.30公里，所有高铁站、机场、港口和省级开发区实现二级以上公路连通，2024年全省货物运输周转量12862.64亿吨公里，同比增长5.1%，旅客运输周转量1956.56亿人公里，同比增长12.2%。运输服务方面，以郑州为中心，实现公路5小时内覆盖我国4.1亿人口和30.0%的经济总量，铁路3小时内覆盖我国7.6亿人口和56.0%的经济总量，航空2小时内覆盖我国12.3亿人口和90.0%的经济总量。交通枢纽经济发展方面，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产业集群初具规模，电子信息产业产值占全省的60.0%以上。“十四五”期间，河南省全省交通基础设施计划投资9400亿元，基本建成“1+3+4+N”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米+井+人”字形综合运输通道全面形成，综合交通网规模达30万公里以上。

河南省是我国重要的矿产资源大省和矿业大省，矿业产值连续多年位居全国前5位。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网站披露信息，河南全省已发现的矿种144种，已查明资源储量的矿种110种，已开发利用的矿种93种。其中，优势矿产可归纳为钼、金、铝、银“四大金属矿产”以及天然碱、盐矿、耐火黏土、萤石、珍珠岩、水泥灰岩、石墨“七大非金属矿产”。在已查明资源储量的矿产资源中，保有查明资源储量居全国首位的有12种，居全国前三位的有33种。河南省下辖的灵宝、栾川、桐柏、叶县分别被命名为“中国金城”“中国钼都”“中国天然碱之都”和“中国岩盐之都”。此外，河南省煤炭资源比较丰富，是我国主要的煤炭大省之一，煤炭资源主要分布于豫北、豫西和豫东地区，以无烟煤资源储量最多，其次为贫煤和焦煤。为进一步优化煤炭资源配置，解决煤矿后备资源短缺、采掘接续紧张等突出问题，提升煤炭资源效能和能源安全水平，河南省人民政府提出了《关于优化煤炭资源配置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2〕96号），总体要求为到“十四五”末，全省资源枯竭煤矿困境得到有效缓解，煤炭稳产保供基础更加牢固，煤炭年均产量达到1亿吨以上，为确保高质量建设现代化河南、确保高水平实现现代化河南提供坚实能源保障。2024年6月，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矿业权出让制度改革、加强重要能源矿产资源国内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等决策部署，根据自然资源部相关文件规定，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深化矿产资源管理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自然资规〔2024〕2号），有助于提升河南省矿产资源保障能力，促进矿业高质量发展。

河南省历史文化悠久，旅游资源丰富，洛阳、开封、商丘、安阳、南阳、郑州、浚县、濮阳等均为全国历史文化名城。全省共有云台山、嵩山、王屋山-黛眉山、伏牛山等世界地质公园4个，黄河、崆峒山等国家地质公园15个，永城芒砀山等省级地质公园17个，南阳独山玉、新乡凤凰山、焦作缝山等国家矿山公园3个，南阳恐龙蛋化石群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13个。截至2024年底，河南省共有A级旅游景区815家，其中4A级以上旅游景区270家，2024年全省接待游客量首次突破10亿人次，旅游综合收入首次突破万亿元。

河南省是我国人口大省，劳动力资源丰富，消费市场潜力巨大。截至2024年底，河南省全省常住人口9785万人，排名全国第3位，仅次于广东省和山东省。河南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逐年增长，2024年末为59.22%，相对于全国城镇化率（67%）仍处于较低水平，城镇化发展推进空间较大。

2 区域经济发展水平

河南省经济体量很大，2022—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规模持续增长，经济增速持续提升。2022—2024年，河南省工业经济稳健运行，第三产业是经济增长的主要拉动力量；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波动增长，短板领域投资增长较快；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和进出口总值有所波动。

河南省经济体量很大，2022—2024年经济规模持续增长，经济增速持续提升，2022年经济增速受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影响明显放缓，2023年全省经济总体处于修复调整期，经济增速有所回升，2024年河南省经济增速进一步提升。分产业看，2024年，河南省第一产业增加值5491.40亿元，同比增长3.3%；第二产业增加值24346.17亿元，同比增长6.8%；第三产业增加值33752.42亿元，同比增长4.1%。2025年，河南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6632.79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6%；同期，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8.4%，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下同）同比增长4.0%，主要经济指标增速高于全国，经济运行保持稳中向好发展态势。

图表1 • 2022—2025年河南省国民经济发展主要指标

| 主要指标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
|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 58220.13 | 59132.39 | 63589.99 | 66632.79 |
|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2.4 | 4.1 | 5.1 | 5.6 |
|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 58942 | 60073 | 64888 | / |

| | | | | |
|----------------------|---------------|---------------|---------------|----------|
|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 | 5.1 | 5.0 | 8.1 | 8.4 |
| 固定资产投资 (不含农户) 增速 (%) | 6.7 | 2.1 | 7.0 | 4.0 |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 24407.41 | 26004.45 | 27596.69 | 29090.50 |
| 进出口总额 (亿元) | 8524.14 | 8107.88 | 8201.71 | 9356.70 |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 38484 | 40234 | 42027 | / |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 18697 | 20053 | 21330 | / |
|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 57.07 | 58.08 | 59.22 | / |
| 三次产业结构 | 9.8:38.0:52.1 | 9.1:37.5:53.4 | 8.6:38.3:53.1 | / |

注：“/”代表数据未获取

资料来源：根据河南统计年鉴 2024、2022—2024 年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5 年全省经济运行情况整理

产业结构

近年来，河南省出台一系列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涉及农业发展、财政体制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灾后恢复、规范政府投资和金融支持等方面，为经济增长和产业结构优化创造了有利条件。2022—2024 年，河南省产业结构有所调整，第一产业占比持续下降，三次产业结构由 9.8:38.0:52.1 调整为 8.6:38.3:53.1。

河南省是我国农业大省，粮食生产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2024 年，河南省全省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3.6%，拉动经济增长 0.4 个百分点。河南省全省耕地面积稳定在 1.1 亿亩以上，位居全国第 3 名，全省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近 9100 万亩。2024 年，河南省全年粮食产量达 1343.87 亿斤，同比增长 1.4%，连续八年稳定在 1300 亿斤以上，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发挥了“压舱石”作用。根据《河南省绿色食品集群培育行动计划》，河南省将从粮食制品、肉类制品、油脂制品、果蔬制品、酒业和奶业等领域发力，建成万亿级现代食品集群，到 2025 年，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达到 1000 家以上，培育千亿级企业 2 家、百亿级企业 10 家，新增上市企业 5 家以上。

工业生产方面，河南省工业门类齐全、体系完备，制造业总量稳居全国第 5 位、中西部地区第 1 位。近年来，河南省工业发展不断提质增效，深入实施制造业智能、绿色、技术三大改造，加快 12 个重点产业转型发展。装备制造、食品、新材料、电子信息、汽车及零部件为河南省五大主导产业，2020—2024 年河南省主导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7.2%，高于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 2.2 个百分点。2024 年，化工、轻纺等传统产业回升迅猛，全省传统支柱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7%，增速比 2023 年加快 5.2 个百分点。河南省新兴产业发展动能强劲，2020—2024 年全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技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分别年均增长 8.9% 和 13.0%，分别高于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 3.9 个、8.0 个百分点。河南省引入和培育比亚迪、中州时代、金大地等产业链主导项目，吸引相关上下游企业集聚，2024 年全省“7+28+N”重点产业链群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9.5%，快于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4 个百分点，对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长的贡献率达 72.4%。其中，先进计算产业链、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尼龙新材料产业链增加值分别同比增长 71.3%、46.1%、29.5%。

河南省第三产业占比保持在 49.0% 以上，是经济增长的主要拉动力量。党的十八大以来，河南省相继出台了《河南省推进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专项行动方案（2016—2018）》《河南省“十三五”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河南省进一步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持续释放内需潜力实施方案（2018—2020 年）》《加快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以及旅游、健康养老、物流等重点领域转型升级发展规划，依托重大项目、重点行业不断推动服务业提质增效升级。2018—2024 年，河南省服务业增加值由 23586.0 亿元增加至 33752.42 亿元。从经济结构看，三次产业增加值占比由 2012 年的 12.4:51.9:35.7 调整为 2024 年的 8.6:38.3:53.1，产业结构由“二一三”转变为“三二一”发展格局，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于 2018 年超过第二产业，跃升成为河南省国民经济第一大产业。在拉动经济增长的同时，服务业也成为河南省固定资产投资主方向，并对市场主体增长、税收增长和吸纳就业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

投资

河南省经济增长主要靠投资拉动，其中工业投资增速较快。具体来看，2022—2024 年，河南省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分别为 6.7%、2.1% 和 7.0%。2024 年，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同比增长 3.2%，第二产业投资同比增长 21.7%，第三产业投资同比下降 0.2%。2024 年，河南省全省 11318 个亿元及以上项目全年完成投资同比增长 7.6%，拉动全省投资增长 4.9 个百分点，对全省投资增长的贡献率达 70.0%。2024 年，河南省“7+28+N”重点产业链群投资同比增长 25.7%，增速比上年加快 12.7 个百分点，拉动全省投资增长 7.0 个百分点。同年，全省社会领域投资同比增长 3.7%，其中教育投资同比增长 8.8%，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同比增长 12.1%，民生补短板投资较快增长。

消费及进出口

消费是推动河南省经济增长的另一主要推动力。2022—2024年，河南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分别为0.1%、6.5%和6.1%。受公共卫生事件影响，2022年，河南省消费品市场波动较大，但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略高于全国水平（-0.2%）。2022—2024年，河南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增速分别为5.3%、6.1%和5.4%，2024年河南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31552元。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2027元，同比增长4.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330元，同比增长6.4%，增速高于城镇居民1.9个百分点，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为1.97，比上年缩小0.04，城乡差距进一步缩小。

河南省对外贸易规模相对较小，2022—2024年，河南省货物进出口总值分别为8524.14亿元、8107.88亿元和8201.71亿元，增速分别为4.4%、-3.8%和1.2%。2022年，河南省进出口规模创历史新高；2023年，河南省进出口规模小幅回落；2024年，河南省外贸进出口逆势上扬，同比增长1.2%，其中，出口5227.00亿元、同比下降1.0%，进口2974.71亿元、同比增长5.2%。河南省外贸总额长期居中部省份首位，其中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进出口额保持较高增速增长，外贸市场更加多元化。

3 区域金融环境

河南省金融运行总体稳健，金融总量保持合理增长，货币政策工具引导作用持续发挥，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金融支持力度不断增强。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发布的《河南省金融运行报告（2025）》，2024年，河南省金融运行总体稳健，金融总量稳步增加，服务实体经济质效进一步提升。

银行业方面，2024年末，河南省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同比分别增长6.4%、6.7%，全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10.9万亿元，同比增长8.8%，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8.9万亿元，同比增长6.8%。2024年，河南省金融支持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力度持续加大，2024年末，河南省制造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长3.5%，绿色、科技企业等重点领域贷款规模稳步增加，全省绿色贷款、科技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20.9%、13.5%；薄弱环节贷款增量扩面，全年小微企业、普惠小微、民营经济新增贷款均超千亿元，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7.5个百分点。存贷款利率方面，落实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要求成效明显，2024年12月，河南省新发生的定期一般存款加权平均利率、大额存单加权平均利率同比分别下降0.29个、0.7个百分点；新发放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3.34%，同比下降0.8个百分点，为有统计以来新低。2024年，河南省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首次突破3000亿元，同比增长40.6%，全年超5500家企业发生跨境人民币业务，同比增长9.9%。

资本市场方面，2024年，河南省证券保险期货业发展向好，支持经济发展能力增强。2024年末，河南省共有1家法人证券公司、2家法人期货公司，年内总体实现盈利；河南省共有A股上市公司111家，总市值累计1.4万亿元，平均市值123亿元，总市值和平均市值均高于上年水平；保险业总资产同比增长7.9%，累计提供有效保险金额同比增长8.4%。

社会融资方面，2024年，河南省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1.2万亿元，同比增加569亿元。其中，对实体经济发放的本外币贷款增加5602亿元，非金融企业直接融资1072亿元，表外融资增加353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净融资3403亿元。2024年末，河南省银行间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同比增长12.5%，规模稳步回升，2024年累计发行加权平均利率为2.77%，融资成本同比下降1.29个百分点，科创票据发行数量和金额均高于上年。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方面，河南省金融服务水平持续提升。2024年末，共198家法人机构接入征信系统，系统覆盖面持续提升；共为56.2万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立信用档案，基本实现全覆盖，促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信息归集共享。2024年，全省高标准建成8个支付服务示范区，高质量保障了“东盟人文交流月”等重要外事活动支付服务便利性；全省支付服务主体累计降费总规模超上年同期5亿元，适老化服务持续推进，支付服务惠企利民成效显著。

4 未来发展

短期来看，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网站披露信息，2026年河南省地区生产总值预期增长5%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预期增长6.5%左右，固定资产投资预期增长5%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期增长5.5%左右，进出口稳量提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4%左右，城镇新增就业110万人以上，居民消费价格涨幅2%左右，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粮食产量1300亿斤以上、力争比去年实现更多增长，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目标与国家“十五五”考核目标统筹衔接。

中长期来看，根据2026年1月26日河南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上报告的“十五五”时期主要目标任务，“十五五”时期是河南省扬长补短、全面崛起的关键阶段，河南省将全面落实中部地区加快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战略部署，聚焦“1+2+4+N”目标任务体系，坚定信心推动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扩大内需方面，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努力提高经济

循环质量和效率，经济年均增长 5%左右，农业强省、制造强省、科教强省、数智强省、交通强省、文旅强省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创新发展方面，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构建具有河南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城乡融合方面，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加快构建“一主两副、一圈两带、四域多点”发展格局，提升城乡规划建设治理融合水平，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改革开放方面，加快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深度融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推动“空陆数海”丝绸之路提质增效，打造更具竞争力的内陆开放高地。民生建设方面，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城镇新增就业 500 万人以上，稳步提高居民收入水平，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推动文化繁荣兴盛，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绿色转型方面，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强重点流域生态保护治理和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如期实现 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发展安全方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提升社会治理效能，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营造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便利高效的营商环境、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安定有序的社会环境、清朗健康的网络环境、和谐共生的生态环境，让社会既生机勃勃又井然有序。

四、政府治理水平

近年来，河南省坚持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健全行政决策机制，完善政府工作规则，提高政务服务水平，在政府信息公开、改革开放、乡村振兴、财务管理和政府性债务管理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政府信息公开方面，2024 年，河南省人民政府聚焦全省重点工作和社会经济热点，加大“两新”“两重”、营商环境、扩大内需等方面信息公开，持续强化民生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公开就业创业、住房保障、医疗养老、公共文化服务等信息，2024 年全省各级通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发布各类政府信息近 300 万条。依申请公开方面，严格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流程，进一步完善部门、府院联动机制，持续提高办理规范性、准确性。2024 年全省各级行政机关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4167 项，办结 63998 项（含上年度结转 1769 项），办结率超 99.7%。平台建设方面，河南省人民政府围绕年度重点工作和社会群众关注热点，持续优化栏目设置，开设“民营经济”“高效办成一件事”“春满中原老家河南”等专题专栏。持续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和政府网站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常态化做好全省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季度普查工作，累计检查政府网站 3451 家次、政务新媒体 14908 个次，合格率超 99.6%。编印省政府公报 24 期，赠阅超 37 万册。

改革开放方面，河南省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已顺利完成，组建国机金刚石（河南）有限公司、河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中豫航空（河南）集团有限公司等龙头企业，推进新材料、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国企改革保持全国第一方阵。2024 年，河南省改革开放深化拓展，主要表现为：第一，国企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顺利推进，省管企业净资产增长 8.9%、研发投入增长 34.4%，实施省管金融企业“五定”改革；第二，出台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政策举措，分型分类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经营主体达 1127.8 万户，民间投资增长 10.5%；第三，营商环境综合配套改革持续深化，数字政府加快建设，17 项“高效办成一件事”上线运行，197 项高频事项“免证可办”；第四，郑州航空口岸 240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落地实施，郑州机场货邮吞吐量突破 80 万吨，郑州入选全球性国际邮政快递枢纽承载城市；第五，建成内陆地区首个国际公路运输集结中心，中欧班列累计开行 1.3 万列；第六，自贸试验区新设企业 2.3 万家，有进出口实绩企业 1.3 万家。2025 年，河南省将更大力度推动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深化制度型开放，深化一流营商环境建设。

乡村振兴方面，近年来，河南省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实施秋粮增产夺丰收行动，克服“华西秋雨”的不利影响，2024 年粮食总产量 1344 亿斤，连续 8 年稳定在 1300 亿斤以上，耕地面积连续 4 年净增累计超过 170 万亩。新建改造高标准农田 550 万亩，恢复改善灌溉面积 833 万亩，建成区域性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286 个。累计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15 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9 个、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22 家，培育农民合作社 20.3 万家、家庭农场 27.5 万家、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 12.7 万个。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94%，新建农村公路 6842 公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6.4%，脱贫县农民收入增长 6.9%。2025 年，河南省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将聚焦实施粮食产能提升工程、实施乡村建设提质工程和实施农民持续增收工程，在乡村振兴中建设农业强省。

财务管理方面，河南省政府财政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在预算管理方面，河南省制定下发了《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对政府预算管理进行了规范，要求改进政府收支预算编制，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约束，防范财政运行风险隐患，提高预算管理信息透明度。在财政资金管理方面，河南省制定下发了《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的通知》等文件，对财政资金的统筹使用进行了规范，要求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推进财政支出专户资金清理整合，建立健全财政存量资金与预算安排统筹结合机制，并完善信息公开机制。

政府债务管理方面，河南省财政厅根据国务院部署和中央有关部委的要求，加强了地方政府性债务统计管理，实行了债务报表的月报、季报和年报制度；河南省部分市县制定了本地区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和债务资金管理制度。近年来，河南省先后制定下发了《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等文件，对政府债务管理进行了规范，要求建立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妥善处理存量债务和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问题，控制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总体看，河南省各项制度不断完善，并采取行之有效的债务风险监测措施，为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提供了保障。

五、财政实力

2022—2024年，河南省财政收入持续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占比较高，对河南省财政收入稳定性起到了重要的保障作用。同期，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波动增长，收入质量较好；获得中央补助收入规模很大且波动增长，反映了中央对河南省支持力度很大；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下降影响持续下行，未来可能存在一定波动。

1 财政体制

目前中国实行中央、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县、镇/乡5级行政体制，由于国家实行“一级政府一级预算”，相应地，中国财政也实行五级财政体制。《预算法》划分了中央和地方财政的收支范围，而省级及省以下各级财政收支范围由省明确，或由省政府授权下级财政决定，如省管县，其在财政预算、决算、转移支付、专项资金补助、资金调度、债务管理等方面，由省级财政直接对县级财政。一般而言，地方政府行政级别越高，财政收支自由调节的空间就越大。

中央与河南省收入划分

中央与河南省的收入划分以1994年实行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为依据，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中央与地方按60%:40%的比例分享，营改增后增值税中央与地方按50%:50%的比例分享。

河南省与下级市县收入划分

河南省下辖17个地级市、1个省直管市、20个县级市、82个县和54个市辖区。河南省作为省级政府，相对下级政府具有更强的财政收支调节能力。

2021年9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印发深化省与市县财政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豫政〔2021〕28号），自2022年1月1日起，河南省正式实施《深化省与市县财政体制改革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根据《方案》改革内容，省财政直管县的范围由24个扩大至全部102个县（市），各县（市）的财政体制由省财政直接核定，财政收入除上划中央和省级部分外全部留归当地使用，市级不再参与分享；县（市）范围内由地方承担的共同财政事权支出责任，调整为省与县（市）分担，市级不再承担；对改革形成的财力转移，按照保存量的原则核定划转基数。

对于省与市县收入分配关系，《方案》亦进行了调整优化。除中央调库返还收入外，将适合下划的省级固定税收收入全部按照属地原则下划到市县。原体制下按收入项目等实施的增量分成政策不再执行。根据中央财税体制改革要求，改革后市县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收入省级分成20%，其他财政收入省级分成15%。省级应分成的财政收入通过财政年终上下级结算办理。

转移支付情况

河南省在国家发展全局中具有重要的政治、经济地位，国家对其资金及政策支持力度很大，可持续性很强，河南省持续获得中央政府强有力的补助支持。2022—2024年，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上级补助收入分别为5691.54亿元、5970.47亿元和5942.33亿元，上级补助收入规模很大且波动增长，对河南省综合财力形成重要支撑。

总体看，河南省作为省级政府，直接获得的中央政府支持力度很大，对于区域经济增长和财政收入提升形成有效保障。

2 地方财政收支情况

河南省财政收入持续增长，2022—2024年，河南省分别实现财政收入总计19732.80亿元、20559.41亿元和22285.97亿元，年均复合增长6.2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占比分别为67.14%、67.56%和62.03%，对河南省财政收入稳定性起到了重要的保障作用。

图表 2 • 2022—2024 年河南省财政收入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 13247.64 | 13890.82 | 13824.70 |
|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 6382.04 | 6494.11 | 8164.14 |
|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 | 103.12 | 174.48 | 297.13 |
| 财政收入总计 | 19732.80 | 20559.41 | 22285.97 |

资料来源：2022—2024 年度河南省全省及省级决算草案表格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2—2024 年，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波动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2.15%。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中上级补助收入占比较高，为第一大来源；由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构成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为第二大来源。

图表 3 • 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主要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
| 税收收入 | 2590.47 | 2855.48 | 2736.28 |
| 其中：增值税 | 810.50 | 1220.21 | 1167.33 |
| 企业所得税 | 343.12 | 344.36 | 357.86 |
| 个人所得税 | 98.11 | 99.68 | 97.75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58.10 | 166.04 | 160.54 |
| 土地增值税 | 214.21 | 157.25 | 123.78 |
| 契税 | 312.15 | 251.01 | 183.69 |
| 非税收入 | 1659.88 | 1662.62 | 1656.38 |
| 其中：专项收入 | 429.14 | 398.64 | 319.94 |
|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 243.91 | 218.37 | 187.81 |
| 罚没收入 | 148.12 | 201.97 | 226.01 |
|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 513.58 | 560.06 | 652.58 |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 4250.35 | 4518.10 | 4392.67 |
| 上级补助收入 | 5691.54 | 5970.47 | 5942.33 |
| 其中：返还性收入 | 405.70 | 405.70 | 405.70 |
|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 4993.10 | 5274.30 | 5127.29 |
|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 292.74 | 290.48 | 409.35 |
|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 1125.04 | 1162.24 | 758.32 |
| 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 0.39 | 0.39 | 37.69 |
| 上年结余 | 1061.20 | 1109.29 | 1231.72 |
| 调入资金 | 757.68 | 733.26 | 1036.04 |
|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360.93 | 397.07 | 425.31 |
| 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 0.00 | 0.00 | 0.62 |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 13247.64 | 13890.82 | 13824.70 |

注：各项之和与合计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资料来源：2022—2024 年度河南省全省及省级决算草案表格

2022—2024 年，河南省获得的上级补助收入波动增长，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的比重保持在 40.00%以上。上级补助收入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的比重保持在 85.00%以上，资金使用灵活性强。考虑到河南省在国家全局发展中所处的战略性地位，其获得的上级补助收入有望保持增长。

2022—2024 年，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分别为 4250.35 亿元、4518.10 亿元和 4392.67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 1.66%。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以税收收入为主，2022—2024 年税收收入分别为 2590.47 亿元、2855.48 亿元和 2736.28 亿元，占地方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60.95%、63.20%和 62.2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质量较好。从税收构成看，河南省税收收入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契税占比较高，2024 年上述三项税种占比分别为 42.66%、13.08%和 6.71%。2022—2024 年，河南省非税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39.05%、36.80%和 37.71%，非税收入以专项收入和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为主。

2022—2024 年，河南省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波动下降，分别为 1125.04 亿元、1162.24 亿元和 758.32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形成重要补充。

2022—2024 年，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持续增长，分别为 10646.75 亿元、11052.54 亿元和 11464.16 亿元。同期，河南省财政自给率分别为 39.92%、40.88%和 38.32%，财政自给能力较弱。考虑到上解中央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结转下年支出等因素后，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与收入总计实现平衡。

图表 4 • 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主要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
| 主要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094.67 | 1162.92 | 1096.03 |
| 教育支出 | 1895.57 | 1993.35 | 2059.66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791.76 | 1932.18 | 2011.73 |
| 卫生健康支出 | 1161.28 | 1140.93 | 1109.37 |
| 城乡社区支出 | 865.99 | 978.56 | 995.25 |
| 农林水支出 | 1110.48 | 1059.78 | 1204.60 |
| 交通运输支出 | 416.62 | 347.81 | 350.55 |
| 住房保障支出 | 284.64 | 325.65 | 314.85 |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 10646.75 | 11052.54 | 11464.16 |
| 上解上级支出 | 100.11 | 98.64 | 98.75 |
| 调出资金 | 151.08 | 217.73 | 292.82 |
|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 807.44 | 795.25 | 476.18 |
| 补充预算周转金 | -0.01 | -0.04 | -0.04 |
|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432.63 | 457.30 | 398.74 |
| 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 0.39 | 37.69 | 12.43 |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 12138.35 | 12659.10 | 12743.04 |
| 年终结余 | 1109.29 | 1231.72 | 1081.65 |

资料来源：2022—2024 年度河南省全省及省级决算草案表格

2022—2024 年，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中一般公共服务、教育、社会保障与就业和卫生健康四项刚性支出合计占比分别为 55.82%、56.36%和 54.75%，财政支出弹性较好。此外，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向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和住房保障等领域倾斜较大，重点支出项目得到有效保障，为未来进一步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总体看，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波动增长，对河南省财政收入稳定性起到了重要的保障作用；河南省获得中央补助收入规模很大，反映了中央对河南省支持力度很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以民生支出为主，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较大。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是河南省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2022—2024 年规模分别为 6382.04 亿元、6494.11 亿元和 8164.14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 13.10%。

图表 5 • 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主要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
| 主要收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1930.70 | 1617.88 | 1478.23 |
|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 62.16 | 44.46 | 33.77 |
|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 80.76 | 86.33 | 75.03 |

| | | | |
|-------------------|----------------|----------------|----------------|
| 车辆通行费收入 | 3.64 | 3.42 | 3.02 |
|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 2217.45 | 1932.16 | 1858.23 |
|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 33.43 | 36.87 | 378.58 |
| 调入资金 | 174.28 | 237.81 | 346.76 |
|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 2900.26 | 2921.11 | 4004.80 |
| 待偿债再融资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 0.00 | 0.00 | 64.45 |
| 上年结余 | 1056.62 | 1366.17 | 1511.32 |
|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 6382.04 | 6494.11 | 8164.14 |

资料来源：2022—2024 年度河南省全省及省级决算草案表格

2022—2024 年，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分别为 2217.45 亿元、1932.16 亿元和 1858.23 亿元，受全省房地产市场恢复缓慢、土地出让情况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持续下降。政府性基金收入对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依赖程度高，2022—2024 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占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87.07%、83.73%和 79.55%。由于土地出让收入受土地储备及出让情况、房地产市场走势及政策调控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收入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可能出现波动。

2022—2024 年，河南省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持续增长，分别为 2900.26 亿元、2921.11 亿元和 4004.80 亿元，是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的重要组成部分。

图表 6 • 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主要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
| 主要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 2170.02 | 1623.87 | 2007.67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6.59 | 16.19 | -- |
| 交通运输支出 | 3.46 | 5.05 | -231.92 |
|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 3959.36 | 3649.66 | 3689.41 |
|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 483.94 | 771.30 | 2251.43 |
| 调出资金 | 572.57 | 497.38 | 562.14 |
| 上解上级支出 | 0.00 | 0.00 | 0.00 |
| 待偿债再融资专项债券结余 | 0.00 | 64.45 | 22.41 |
|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 5015.87 | 4982.79 | 6525.40 |
| 年终结余 | 1366.17 | 1511.32 | 1638.74 |

注：1.2024 年河南省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中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别，故使用“-”代替；2.2024 年交通运输支出为负，主要是 2024 年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前偿还以前年度收费公路专项债券 237.4 亿元，因目前暂无专项债券提前偿还机制，按照有关要求，上述额度调整用于其他符合条件的项目。根据《财政总会计制度》要求，以前年度预算支出退回时，应冲减当年支出

资料来源：2022—2024 年度河南省全省及省级决算草案表格

2022—2024 年，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波动下降，分别为 3959.36 亿元、3649.66 亿元和 3689.41 亿元，支出主要为城乡社区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则主要集中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及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考虑到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等因素，2024 年河南省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 1638.7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能力强，预算调节弹性大。

总体看，河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持续增长，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的最主要来源，未来房地产市场波动可能对基金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对河南省财政收入起到一定补充作用。2022—2024 年，河南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分别为 103.12 亿元、174.48 亿元和 297.13 亿元。整体看，河南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规模较小。

根据《关于河南省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2025 年，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501.7 亿元，同比增长 2.5%；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583.3 亿元，同比下降 14.8%；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66.5 亿元，同比下降 38.2%。

(4) 未来展望

根据《关于河南省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2026 年，河南省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80.7 亿元，同比增长 4.0%，加上中央补助、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 9375.8 亿元，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 14056.5 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484.6 亿元，加上中央补助、专项债务收入等 4861.1 亿元，收入总计 7345.7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3.1 亿元，加上中央补助、上年结转 51.9 亿元，收入总计 125.0 亿元；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5339.5 亿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 1918.6 亿元。

总体看，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将保持增长，并持续获得大规模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变动影响，未来可能存在一定波动性。

六、债务情况

2022—2024 年，河南省政府债务规模持续增长，专项债务占比逐年提升，政府债务资金主要投向市政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交通基础设施和农林水利建设等重点领域，考虑到河南省获得的上级补助支持力度很大，未来仍有一定的融资空间，整体债务风险极低，偿债能力极强。

1 地方政府债务负担

2022—2024 年，河南省政府债务规模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8.67%。其中，一般债务占比分别为 38.17%、34.98%和 31.03%，专项债务占比逐年提升。

图表 7 • 2022—2024 年河南省政府债务余额情况（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
| 政府债务余额 | 15130.39 | 17892.79 | 21306.74 |
| 其中：一般债务 | 5775.00 | 6259.71 | 6610.43 |
| 专项债务 | 9355.39 | 11633.08 | 14696.31 |

资料来源：2022—2024 年度河南省全省及省级决算草案表格

从各级政府负债结构看，截至 2024 年底，河南省省本级和市县级政府债务余额分别为 1818.56 亿元和 19488.18 亿元，分别占全省政府债务余额的 8.54%和 91.46%。河南省政府债务主要集中在市县级。

从资金投向看，截至 2024 年底，河南省政府存量债务筹集资金主要用于市政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交通基础设施、农林水利建设、教育科学文化、医疗社保等领域，较好地保证了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同时形成了较大规模的优质资产，大多有经营收入作为偿债资金来源，可在一定程度上保障相关债务的偿还。

2022—2024 年，财政部核定的河南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逐年增长。截至 2024 年底，河南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3997.69 亿元，河南省政府债务余额为 21306.74 亿元。河南省政府未来具有一定融资空间。

图表 8 • 2022—2024 年河南省政府债务限额情况（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
| 政府债务限额 | 16433.99 | 18046.69 | 23997.69 |
|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 6741.53 | 6309.33 | 6669.33 |
| 专项债务限额 | 9692.46 | 11737.36 | 17328.36 |

资料来源：2022—2024 年度河南省全省及省级决算草案表格

2 地方政府偿债能力

2022—2024 年，河南省综合财力¹分别为 12192.77 亿元、12457.60 亿元和 12571.81 亿元，河南省政府债务余额占综合财力的比重持续上升。2022—2024 年，河南省政府债务余额占 GDP 的比重持续上升，分别为 25.99%、30.26%和 33.51%。

¹ 地方综合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上级补助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包含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两部分的补助收入。

综合以上情况来看，河南省政府债务余额持续增长，考虑到河南省获得的上级补助支持力度很大，未来仍有一定的融资空间，整体债务风险极低，偿债能力极强。

七、本期债项分析

本期债项纳入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进行管理，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对本期债项的保障程度很高，本期债项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1 本期债项概况

2026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四期）—2026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以下简称“本期债项”）发行总额126.0776亿元，期限10年。还本付息方面，本期债项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偿还本金。本期债项募集资金用于偿还“2016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四期）”“2016年河南省政府定向置换一般债券（四期）”和“2023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期）—2023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一期）”部分到期本金。

2 本期债项对河南省政府债务的影响

本期债项发行规模为126.0776亿元，全部为再融资债券，可有效延长政府债券期限、缓解政府债务到期支付压力。

3 本期债项偿还能力分析

本期债项纳入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进行管理，2024年，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分别为4392.67亿元和13824.70亿元，对本期债项的保障倍数分别为34.84倍和109.65倍。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对本期债项的保障程度很高。

整体看，本期债项纳入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进行管理，河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对本期债项的保障程度很高，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八、评级结论

基于对河南省经济、财政、政府治理水平和地方债务等状况以及本期债项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确定2026年河南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四期）—2026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五期）的信用等级为AAA。

附件 1 信用等级设置及含义

联合资信地方政府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

各信用等级符号代表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的高低和相对排序，信用等级由高到低反映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逐步增高，但不排除高信用等级评级对象违约的可能。

具体等级设置和含义如下表。

| 信用等级 | 含义 |
|------|--------------------------------|
| AAA |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
| AA |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
| A |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
| BBB |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
| BB |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
| B |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
| CCC |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
| CC |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
| C | 不能偿还债务 |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项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河南省财政厅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按照有关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在本期债项评级有效期内完成跟踪评级工作。

河南省经济状况及相关情况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本期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河南省财政厅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河南省经济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其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本期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时，联合资信将进行必要的调查，及时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并按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如河南省财政厅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或者出现监管规定、委托评级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联合资信可以终止或撤销评级。